

纪念东城区政协成立 40 周年征文专辑

北京市东城区 文史资料选编

第七辑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编

序

赵龙飞

今年是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成立 40 周年。40 年来，人民政协与时俱进，同共和国一起成长发展，为国家、为人民作出了重要的贡献。1956 年 5 月，政协北京市东单区、东四区第一届委员会宣告成立。1958 年两区委员会合并成立政协北京市东城区委员会。区政协自成立之日起，它作为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和发扬社会主义民主的重要形式，在我区政治生活、经济建设和社会生活中进行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区政协在邓小平同志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的指导下，紧跟时代步伐，工作日益生机勃勃，更加充满活力。在实现拨乱反正、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推进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中，进一步发挥了重要作用，为促进我区的改革、发展与稳定作出了新的贡献。

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无党派民主人士共同开创的人民政协事业，是我们的传家宝。区政协历届老领导、老委员为政协工作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在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职能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留下了宝贵的精神财富。为纪念东城区政协成立 40 周年，不负光荣的使命，继承和发扬人民政协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使之不断发扬光大，我会文史资料委员会广泛

开展了征文活动，编辑了这本《纪念东城区政协成立40周年征文专辑》。刊登了历届政协委员和各界人士撰写的文章，他们以自己的亲身经历，回顾了区政协的建立与发展、参加政协会议和活动的情景及参政议政的经验体会；歌颂了党的领导，畅谈了统一战线、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的优越性。读了这些抚今追昔，语重心长，感人至深的回忆文章，使我们深深感到，40年来，人民政协积极巩固和发展爱国统一战线，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履行职能，参政议政，已融汇于振兴中华的宏伟事业之中，显示出强大的生命力和远大的前程。

人民政协是我国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组织，是实现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这一基本政治制度的重要组织形式，是各党派、团体、各族各界代表人物参政议政的重要场所。历史经验证明，统一战线始终是我们党克敌制胜的法宝，无论在什么时候，都必须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发挥这一基本政治制度的特点和优势。

回顾区政协走过的光辉历程，为了继承传统，开辟未来。在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新征途上，综观世纪之交的国际国内形势，政协履行职能的天地更加广阔，任务更加艰巨。我们要在中共东城区委的领导和市政协的指导下，高举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的旗帜，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团结各族各界人士，同心同德，再接再厉，为政协工作再谱写新的篇章！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作出新的贡献！

1996年11月18日

目 录

序	赵龙飞 (1)
统一战线是党的重要法宝	周 仁 (1)
东四区政协建立前的政治协商机构	李亚儒 王鹤龄 陈一鸣 (4)
回忆组建东单区政协的一些情况	李锡慈 李 真 (13)
东四区政协成立的前前后后	王曾涛 王鹤龄 陈一鸣 (16)
我喜欢做政协工作	凌 云 (22)
最广泛地联系和团结各界人士	陈一鸣 (27)
纪念区政协成立 40 周年的几点回忆	张寿崇 (44)
回顾东城区政协的学习工作	于水旺 (50)
往事回忆	赵嘉露 (64)
开展社会联系是当年政协工作的一个重点	王鹤龄 (67)
东单区政协成立及其活动纪实	王腾桂 傅文才 (71)

忆拨乱反正落实政策的一些情况 冯秀珍 (78)

“我这辈子跟定了中国共产党”

——记我的父亲施复湘 施益浩 (83)

蝉联九届政协委员的张寿崇同志

..... 爱新觉罗·溥筠 (93)

记我的父亲方定坝 方琳 (98)

深切怀念艾宜裁先生 于水旺 (102)

民革东城区工委在政协 傅传 (110)

东城区政协做好党派工作的回顾 陈伯康 (113)

回忆东城政协的早期活动 周砚田 (117)

忆学委会组织各界人士学习 王壮夫 (126)

政协学委会留给我的深刻印象 张启凡 (132)

东城区政协提案工作摘要 刘晓宪 (135)

锲而不舍全力攻坚 韩宗义 (142)

难忘的十年 何丽 (146)

参加经济科技委员会的感受 王正义 (190)

稻香村发展史上的一段往事 严元俊 (200)

政协使我活得充实 常玉 (205)

大学校的教益与太家庭的温馨 王晋堂 (207)

记区政协社法委的工作 韩仕璜 (210)

我的特邀监察员生涯 爱新觉罗·溥筠 (214)

政协委员心系残疾人 张松凌 (221)

记东城区政协的民族宗教工作	宗景行 (225)
忆区政协妇女组的活动	臧俊英 (230)
我在区政协做台属工作琐记	李世荣 (233)
回顾在政协领导下做台属工作	吴素容 (238)
浙江行	傅 传 (244)
难以忘却的记忆	谢 军 (248)
我对文史资料工作的认识和感受	靳金城 (251)
八十年代热心东城政协文史工作的 “四老”	张铭俊 (261)
十五年来的感受与收益	刘衡玃 (265)
我与东城政协文史的往事	吴逸民 (269)
抚今追昔心潮澎湃	马 燕 (272)
我的回忆	年 蔚 (277)
我与东城政协	万永光 (281)
廿余载政协生活拾零	万先荣 (285)
忆政协京剧组的活动	赵世燕 (289)
政协给了我人的尊严	张子荣 (292)
参加首次暑期学习班的感受	刘方箴 (295)
由几件小事说起	吕 恩 (299)
后 记	(303)

统一战线是党的重要法宝

周 仁

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统一战线是中国革命取得胜利的法宝之一，也是进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法宝之一。东城区人民政协作为广泛联系和团结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各族各界爱国人士的统一战线组织，在党委领导下，结合东城区的实际情况，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取得了很大成绩，为东城区的政治稳定，经济和社会发展，做出了贡献。

东城区地处首都中心，是闻名全国的商业区，又是政治活动和文化、教育事业的集中地，情况复杂，统战任务艰巨、繁重。特别是在北京和平解放初期，由于国民党反动派的造谣宣传，各阶层，尤其是工商业者和知识分子对共产党和人民解放军持观望态度，这就更增加了工作的难度。当时，我担任中共东单区委书记。遵照北京市委“第一是生产，第二是生产，第三是生产”的指示精神，我们进城后，就广泛地开展社会调查，了解情况，研究恢复生产的措施。新华橡胶厂，因原材料不足无法开工。所需的原材料，又只能从上海购进。当时，上海还被控制在国民党反动派手里。区委了解这一情况后，经请示市委，给新华橡胶厂私人企业开了路条，让他派人到上海去采购。这样，不仅工厂恢复了生产，解决了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需要，也使更多的资本家了解到，共产党不但不没收资本家的工厂，而且还帮助私人企业恢复生产。

共产党是办实事的。国民党反动派的谣言不攻自破，起到了很好的宣传效果，也极大地推动了全区生产的恢复。

1955年，工商业生产普遍发生困难。区委就积极组织区工会、区政府工商科、区工商联帮助他们出主意，想办法，帮助私人企业渡过难关，为发展生产创造有利条件。铁工厂无活干，就让他们联合起来开办医疗器械厂，生产医疗器械。修理钟表业业务量不足，就动员他们联合起来开办钟表厂，制造钟表。现在北京钟表厂的前身就是这样诞生的。绸布店的布卖不出去，就组织他们开办衬衫厂，现在生产“天坛”牌衬衫的大华衬衫厂就是由此而发展起来的。仁立地毯厂产销路困难，就帮助创造条件，组织出口。在党委和政府的关心、支持下，全区绝大多数企业都顺利地走出困境，博得了资本家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欢迎和拥护。这不仅调动了广大群众的积极性，而且为东单区政协的建立打下了良好基础。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需要各种各样的人才。对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委以重任，积极发挥他们的优势，参政议政。像新华橡胶厂厂长李秀德，后来提升为北京市橡胶总厂总工程师；稻香村食品店老经理，病故后，又让其儿子继续担任经理职务。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在实践中与中国共产党建立起了同舟共济的亲密关系，他们自觉地为党分忧为国解难。我区张寿崇先生就是其中的代表，在发行胜利折实公债时认购12000分，在抗美援朝运动中，捐献数额相当于为国家买一尊大炮的钱，并在历次发行公债时，积极动员组织群众认购，这在当时地方人士中引起了很大反响。

在半个多世纪的革命和建设实践中，我深深体会到：我们党要做好统战工作，关键是要把我们党自身建设好，领导干部要讲

政治，切实树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只有坚持党对统一战线的领导权，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认真贯彻“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才能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调动一切可以调动的积极因素，才能充分发挥各方面的聪明才智，为祖国的早日腾飞做出贡献。

(许素亭整理)

作者：周仁，曾任中共东单区委书记，东单区政协主席，中共东城区委书记，东城区政协主席。

东四区政协建立前的政治协商机构

李亚儒 王鹤龄 陈一鸣

今年是东城区政协成立 40 周年。看到当今区政协工作的累累硕果，我们不禁想起 1956 年区政协建立以前区里协商机构工作的一些情况。当时，区里的协商机构是协商委员会，全称是“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协商委员会”。原第三区协商委员会从 1950 年 8 月成立，至 1956 年完成它的历史使命，先后活动了大约 6 年的时间。

现在东城区的北半部，解放初期是第三区（1952 年 9 月改为东四区）。在 1950 年 8 月举行的第三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上，选举产生了区协商委员会。协商委员会由 15 人组成，主席由区委书记宋国藩同志兼任，副主席 2 人：樊志刚（区长）、施复湘（仁立地毯厂厂长）；委员中，政府方面的代表有公安分局局长常真，人民团体方面的代表有市总工会第三区办事处副主任崔正文、市民主妇联第三区工作组组长谢金凤，学校方面的代表有汪金丁（河北高中校长）、叶凤藻（吉祥胡同小学校长）、方幼兰（女二中学生、学生会主席）；代表各界的有：英文兴（北京市机器一分厂工会主席）、陈宗藩（工人医院副院长）、洪星垣（回民合作社主任）、刘国治（独立劳动者）、冯季远（居民）；还有工商业者的代表乐西园（宏仁堂药店经理），包括了各界各方面的代表人物。协商委员会的领导人都是兼职。区委书记宋国藩同

志比较注意根据党、政、群等组织的不同性质与职能，推动它们从不同的角度，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开展工作；比较注意运用区协商委员会的组织开展群众工作，特别是在上层群众和当时某些还没有组织起来的群众中开展工作。区长樊志刚同志的党内职务是区委副书记兼统战委员。他对区协商委员会的工作也很重视，特别是对需要广泛发动各界群众参加，需要广泛在群众中进行宣传解释，需要动员各方面人士献计献策、出钱出力的问题，都能注意通过区协商委员会进行工作。区协商委员会设秘书处，秘书处的日常具体工作，实际上是由区政府秘书室在做。起初没有专职干部，也没有专门的活动经费，以后市里给了一个名额的编制。后来长期在区政协秘书处工作的郭光洁同志，那时就是区协商委员会的编制，也是区政府秘书室的一员。

按照政务院 1950 年 11 月颁布的《大城市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组织通则》（下文简称《组织通则》）的规定，区协商委员会有 5 项职权：

- （一）协助区人民政府实行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决议；
- （二）协商并提出对区人民政府的建议；
- （三）协助区人民政府动员人民巩固革命秩序，并参加各项建设工作；
- （四）负责进行下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准备工作的；
- （五）负责进行本区人民民主统一战线工作。

区协商委员会就是按照以上规定，根据党在各个时期的中心工作和实际情况进行工作的。根据回忆和现在查找到的档案材料，区协商委员会主要从以下 3 个方面积极开展工作：

- 一、为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召开和决议的实施开展活动，积极参与人民民主政权的建设。

按照《组织通则》的规定，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不设置全面代行其职权的常设机构。但是在代表会议的会前会后，有很多工作需要由协商委员会这样一个有各界代表人士参加的协商机构去做。如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会前准备工作，每次会议的议程草案，主席团名单草案，重要提案的提出，以至会议日期等，会前都在协商委员会上讨论；代表会议之后，协商委员会对于传达贯彻大会决议等工作，也都提出意见，协助部署，参与对执行情况的检查，起了协助推动的作用。在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不仅听取和审议政府工作报告，有时还听取和讨论区协商委员会的工作报告。区协商委员会工作报告的内容，主要有：上次代表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补选代表的情况等。在1951年8月举行的第一届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四次会议上，区协商委员会还专门做了《关于抗美援朝工作的报告》。

区协商委员会不仅在筹备、召集本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方面起着重要作用，在选举本区出席北京市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代表方面，也做了大量有益的工作。例如在1952年7月8日召开的第三区第二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上，进行了本区出席北京市第四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3名区域代表的选举。参加这次会议的197名区代表首先听取了区选举委员会李文澜主任有关选举办法的报告，关于代表候选人的协商经过以及有关情况的介绍，然后进行了分组讨论，最后又集中在一起通过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以无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选举，顺利地选出了3名代表。当时，《选举法》还没有问世，从现在的观点看来，那时选举的某些做法还不很完善，但通观选举的全过程，应该说还是很认真、很有特点的，十分注重民主协商这个重要环节。区协商委员会和区选举委员会在召开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进行选举前一个月的6月8日召

开了联席会议，决定：“为节省在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上代表的酝酿时间，采取会前将区代表分为9个小组分别召集酝酿市代表候选人的办法。”此后，工人代表组、教育工作者代表组、工商界代表组、区级党派团体机关驻军代表组、中学生代表组及4个居民代表组分别开会，共提出了8名代表候选人；又经区协商委员会酝酿讨论，提出了宋国藩、刘国治、王静贤等3人作为代表候选人。经过以上这些比较充分的酝酿、提名、讨论和协商的过程，才召开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进行选举。由此也可以看出，区协商委员会在会前所进行的民主协商等一系列工作，对选举工作得以顺利完成起了显著作用。

二、协商并提出对政府工作的建议，并协助推动一些工作的开展。

在协助区政府动员各方解决实际问题方面，要在全区范围内推动私房的房主和租用私房的房客，通过协商完成房屋修缮任务最明显、最突出了。

解放初期，有些房主轻信“私房就要统统没收了”的谣言，不愿再承担修缮自己所出租的私房的责任，有些租用私房的房客也不向房东按期交纳房租。由于房屋连年失修，使这些本来就是碎砖头砌垒的旧房，雨后大批渗漏、倒塌，影响着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生活的安定。为解决这个问题，在第三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上，根据1949年5月16日北平市军管会《关于本市房屋问题的布告》的精神，通过了一项提案，规定：“为了保障房主房客双方的合法权益，为更具体的贯彻房屋政策的精神，在区协商委员会下组织房屋修缮保护委员会”。基本的方法是：组织房主房客学习房屋政策，提倡和推动东、客双方以协商精神合理解决纠纷，达成协议，及时修房。上述提案经区各界人

民代表会议通过以后，在区协商委员会下，成立了房屋修缮保护委员会，由樊志刚区长任主任委员，程家宝（区政府卫生建设科科长）、尹晓岗（地方人士、房产主）任副主任委员。在各公安派出所管界（当时还没有建立街道办事处），分别成立了房屋修缮保护委员会分会，由派出所所长、民政干事和当地房主、房客中的开明人士、街道积极分子，分别担任主任委员、副主任委员和委员。全区 23 个分会共有委员 181 人。他们积极参与对危房、渗漏房的检查，大力宣传房屋政策，贯彻民主协商精神，广泛调动了房主、房客两个方面的积极性，在较短的时间内，收到了明显的效果。有的房主一时无力修房，房客主动预付几个月房租，解决了修房所需的资金问题；有的房客一时还不清所欠租金，提出了分期偿还房租的计划，由房主筹措资金，及时修了房；还有的达成了房主出钱备料，房客出工修房的协议。据《东城档案史料》第九集记载，在 1952 年 9 月 5 日举行的东四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一次会议上，区政府向大会所做的工作报告中有这样的内容：“……修缮了危险房屋 3610 间。今年 7 月连续大雨时，倒塌房屋 81 间，比 1950 年倒塌 2129 间大大减少。”从这里，可以看到从 1950 年起，每年雨季到来之前，大规模组织协商活动取得的效果。

根据第三区第一届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在协商委员会下还设立了工商界学习筹备委员会，委员 14 人，施复湘任主任委员，东西园和税务分局副局长由健民等 2 人任副主任委员。学习会第一期有 130 人参加，第二期 269 人参加。通过学习《共同纲领》、新中国的政权制度、外交政策、经济政策、新人生观等，帮助工商业者提高认识，解除思想顾虑，增强了搞好经营管理的积极性。以后，还陆续举办了几期，组织工商业者学习政

治常识读本及《工会法》、《婚姻法》、时事政策等，培养了一批积极分子。

三、在党的领导下，在各界人民中积极开展统战活动。

解放初期，区里有工会、妇联、青年团等几个人民团体，各民主党派在区级都还没有建立组织。区协商委员会在联系各个方面的代表人物，组织各界人民（特别是统战对象、殷实富户）认购公债、捐款购买飞机大炮支援抗美援朝等方面做了不少工作。例如，1951年6月21日，根据区协商委员会的提议，第三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临时召开了一次会议，通过了《争取捐献“首都三区人民号”战斗机一架》的决议，并组织了捐献委员会。到7月21日，共认捐171751万元（旧币），超额完成了捐献一架战斗机的任务。全区捐款户占全区总户数的46.1%。捐款金额在100万元以上的有245户（其中：捐款1000万元以上的27户），占捐款总数的56%。这些数字，说明广大劳动人民踊跃参加捐献，积极支援抗美援朝；同时也说明协商委员会在上层人士中进行了卓有成效的工作，体现了当时提出的“富者多拿、次些者少拿、有困难者不拿”的精神。

1951年8月，在区协商委员会下，还成立了劳资协商促进委员会。这个委员会认真贯彻“劳资两利，发展生产”的方针，在推动私营工商业户劳资双方订立“劳资合同”，调解劳资纠纷，贯彻《工会法》，搞好安全生产等方面，做了许多具体的有益的工作。

对于群众关心的一些问题，诸如拆除东四牌楼等市政建设问题，粮食定量供应问题，执行民族政策等问题，都曾邀请各界人士进行座谈，听取各方面的意见。当时有些新的工作，诸如组织开业医师参加政治学习，在宗教界开展“三自”革新运动等，往往是先在区协商委员会上进行讨论，或做出决定，或提出建议，或

由区协商委员会出面邀请各有关方面人士参加座谈，然后才逐步开展起来的。正如东四区第二届协商委员会1956年4月在向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东四区第一届第一次全体会议所做的工作报告所说明的，区协商委员会在一些重大中心工作中，通过座谈和个别访问，与各界人士协商讨论，收集了很多重要建议和意见，并在各界人士中起了沟通思想的作用；通过动员各界人士参加各项政治活动，协助政府和有关部门开展了工作；通过组织各阶层人士学习、座谈，举办时事政策报告会，在帮助他们提高政治觉悟、激发爱国热情等方面，发挥了一定的作用。因此，可以说，区协商委员会在党的领导下开展的一些活动，事实上往往作了党委、政府机构和工、青、妇等人民团体不宜直接出面，难以做好的工作，发挥了其他机构所不可替代的作用。1956年成立区政协的时候，很多协商委员会的委员以及协商委员会所联系的人士当选为政协委员。

上述协商委员会的活动效果，说明它所做的工作是合乎当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需要的，这一机构的设置是切合时宜的。用现在的眼光来看，容易想到协商委员会是不是相当于现在的人大常委会或“文革”前的政府委员会。按《组织通则》关于协商委员会职权的规定，它与政府之间不存在互相隶属的关系，当然也不是政府委员会这样的机构。上文说到它为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召开做过很多工作，在性质上都属于《组织通则》中所说的“准备工作”，并不起主持的作用；传达、贯彻区各界人民代表会议的决议，也是处于协助的地位，在日常工作上与政府之间是协商和建议的关系。对其职权做这样的规定，是当时历史条件决定的。全国解放之初的几年，刚刚经过一场深刻的社会革命之后，需要迅速建立革命秩序，恢复与发展生产，北京市的机构和格局采

取了有利于政令畅达的设置。当时市政府对各区工作垂直领导也较强，区政府在执行中临机处置的权力较大，能更好地适应形势的需要。解放后起临时宪法作用的《共同纲领》规定：“各级政权机关一律实行民主集中制。”根据当时的形势，如上所述，有必须强调集中的一面。但是强而有力的集中又需要有充分的民主为基础，政府工作必须得到居民的广泛支持。而当时的社会情况是各界、各阶层的组织刚刚在初步建立之中，有些居民同政府的关系还不密切。为了做到发扬民主，沟通政府与各界的关系，就需要设立协商委员会这样一个机构，为它规定了在比较广泛的领域机动开展活动的职能。协商委员会及其所属各委员会内集合着各界有影响的人物。它的经常性活动，不但对代表会议和政府工作起辅助作用，而且还能推动工青妇等社会团体参政，引导工商界和民族、宗教等界逐步实现内部的联合，联系殷实富户和过去的上层居民，起到反映各界意见，沟通思想，在最大范围内争取各界支持政府工作的作用。

全国解放以后，遵循马克思关于“工人阶级不能简单地掌握现代国家机器”的观点，建立崭新的人民政权，基本上按巴黎公社的模式：“公社不应当是议会式的，而应当是同时兼管行政和立法的工作机关”，实行“议行合一”体制。当时的各界人民代表会议只是初具规模，现在社会主义政权有了更充实的基础，为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建设，设立了人大常委会，又进行很多改进，使“议行合一”的体制更加完备。当年在法制不很完备的情况下，通过协商委员会的活动，弥补了一些不足之处，在维护“议行合一”体制的前提下，起了扩大民主的积极作用。

在政协成立之前，由协商委员会开展政治协商活动，进行统战工作，成为政协工作的先声。现在人大常委会职权规定的关于